一辯:吳允綸

講快一點,盡量要講完

申論

主軸:選擇、Curry

栗子:交朋友、挪渣、選科系,工作、Curry

今天我們討論的主題是「個人命運應由個人掌握」。我方堅信,個人命運的主導權在於自己,無論社會如何變化,最終的選擇權始終掌握在個人手中。

首先,個人選擇是突破環境限制的關鍵。社會環境可以是人生路上的障礙物,但要活得如何、怎麼活便是在於個人選擇。同樣的條件下,不同的選擇導致不同的結果。這充分說明,外在環境只是挑戰或機遇,真正的命運取決於我們如何應對。

其次,個人的努力和行動是改變命運的核心。選擇不是單一的決定,而是持續的過程。那 些能夠掌握命運的人,往往不僅僅是因為機遇,更是因為他們能夠在關鍵時刻做出正確的選擇 ,並為此付出努力。例如,很多成功人士並非出生於優越的環境,但他們選擇堅持目標、不斷 進步,最終成功戰勝了社會帶來的影響。這些例子證明,我們每個人都可以通過自己的選擇和 努力,把命運掌握在自己手中。

最後,我們必須承擔對自身命運的責任。如果將命運的主導權交給社會或他人,那麼我們 只能被動地接受外界的安排。然而,每個人都有自由選擇的權利,也有改變現狀的能力。我們 的命運應該由我們自己負責,而不是歸咎於環境或其他人。

我們的選擇不受社會影響,每個人可以通過自己的選擇、行為和努力,影響和塑造自己的 未來。這一觀點強調了個人掌握命運的態度,我們認為命運不應該是由社會或他人來決定,而 是取決於我們自己如何面對挑戰、做出選擇和承擔責任。

總結來說,個人命運應由個人掌握。我們無法避免社會帶來的影響,但可以選擇自己的態度和行動,為自己的未來負責。希望大家支持我方觀點,謝謝!

被質詢

不要完全照唸,只是備註

強調「命運由個人掌握」並不等於完全無視社會影響,而是選擇如何回應社會的壓力。

<u>就一直導向為社會只是影響,不能掌握</u>

二辯:林可涵

申論

大家好,我是正方二辯,我方觀點是命運由個人掌握。很多人都會說,惡劣的生長環境影響著人的命運發展,外界的批評也導致人類在社會的壓迫下而改變了自己的命運,但是你們有沒有想過,即使他是因為社會改變,但選擇是否要因此改變則是個人在價值觀和理性間做出的選擇,面對不斷的批評,他可以選擇捂著耳朵向前跑,也可以選擇接納他人的建議,在各樣的考量之下選擇做出改變,所以改變不是被動於社會,而是個人對於外界的主動回應,有人在批評中選擇退縮,也有人選擇正面迎擊,勇敢的面對;有人在面對輿論時選擇隱藏自己,有人卻能夠順著關注更好的展現自己,這些反應恰恰證明了社會不是命運的決定性關鍵,內心價值觀才是在命運的塑造過程中的重要因素。

反方認為的社會決定命運,但如果命運真由社會掌控,那麼為何有人能從底層逆襲,有人 卻在優越條件下停滯不前?事實證明,真正決定命運的,不是外界的條件,而是個人對機遇的 把握、對挫折的態度,以及對自我價值的認定。

我們就舉馬拉拉的例子來看好了,在塔利班統治下的巴基斯坦女孩幾乎沒有接受教育的機會,但是馬拉拉選擇堅守「女性有受教育權利」的價值觀,即使面對塔利班的威脅,她仍然勇敢發聲。即便遭遇槍擊,也未曾放棄自己的理想。在百般的努力之下,不僅改變了自己的命運,也為全世界女性教育權利發聲。這樣的例子證明,即使在這樣惡劣的社會環境中,馬拉拉依然能掌控自己的命運,所以,社會的影響並非無法突破,個人的選擇才是決定性因素。

總結來說,命運由個人掌握,因為選擇權永遠在每個人手上。社會的影響只是條件,選擇如何去應對才是掌握命運的核心,而在無數個選擇的累積下,織就成我們的命運,如果把命運 形容成馬拉松,社會只是提供給了我們跑道,要如何跑完、是否要堅持到最後,取決於每個人 的選擇。

因此,我方堅持命運是由個人掌握的。

被質詢

<u>不要完全照唸,只是備註</u>

- 強調:「許多人可能有相似的機會,但只有馬拉拉選擇了發聲,這說明真正的決定性 因素是個人。」
- 強調:「如果馬拉拉能在這樣的環境中改變命運,那麼在其他條件下,個人選擇的作用只會更大。」

就一直導向為社會只是影響,不能掌握

三辯:鍾定栩

申論

主軸:法律、影響不等同於掌握

大家好,我是正方三辯,我方的觀點是命運由個人掌握。

首先,根據《中華民國憲法》第二章第10至14條明確寫道,個人的基本權利應由個人 掌握與行使。同理,每個人的命運也應由自己來決定,這是對個人自主性和自由的基本尊重。

何謂掌握?定義上,「掌握」意味著自主的控制與決定,而非被動接受外界安排。當我們討論命運由誰掌握時,關鍵在於誰擁有最終的選擇權。即便社會環境、家庭背景或文化傳統提供了影響,最終決定如何行動的,仍是個人自己。正如面對同樣的外在條件,有人選擇努力改變,有人選擇安於現狀,這些選擇的差異充分說明了個人主導力的重要性。

其次,社會的作用是提供影響,而非取代個人做決定。例如,教育體系可以為我們提供知識,但我們是否學習,是否努力,仍由我們自己選擇;文化價值觀可以影響我們的行為準則,但接受與否仍取決於個人意志。換言之,社會只是影響的提供者,而決定的執行者是個人。

第三,我們必須區分過程與結果。命運由個人掌握並不等於個人能完全控制所有結果,而 是指在過程中,主動權掌握在自己手中。如果反方強調社會或環境的影響,他們討論的只是外 界提供的條件,而非個人選擇的過程。外界影響固然存在,但無法剝奪我們選擇的權利。

最後,個人擁有自主意識,能夠對外界環境做出反應並選擇行動路徑。這種行為主體性證明了個人對命運的掌控能力。否認個人選擇的重要性,等同於否定自由意志的存在,甚至否定 我們對責任的基本理解。試問,若我們連自己的命運都無法掌握,責任從何而來?

因此,我方堅信:命運是由個人掌握的。謝謝大家!

被質詢

不要完全照唸,只是備註

- 解釋「掌握」並不意味完全擺脫外界影響,而是指在既有條件下,個人有權決定如何 應對和行動。
- 說明並非否定外界影響,而是強調個人仍能在外界條件下尋求突破的可能性。

<u>就一直導向為社會只是影響,不能掌握</u>

結辩

帶點感情,抑揚頓挫一點

大家好,我是正方結辯。

在今天的辯論中,我方始終堅持「命運應由個人掌握」的觀點。我們認為,無論是選擇、努力的價值,還是責任的承擔,最終決定命運的是個人的意志與行動,而非外界的條件或社會的影響。

首先,我方強調選擇的重要性。社會環境雖然可能影響我們的起點,但並不決定我們的終點。即使在相同的環境中,不同的人會做出不同的選擇,這些選擇直接影響最終結果。面對挑戰,有人選擇迎難而上,有人則選擇退縮。這說明,選擇權始終掌握在個人手中,而非社會。

其次,我們強調努力是改變命運的關鍵因素。許多成功人士的例子證明,通過不懈的努力,個人可以突破環境的限制。這些例子證明,命運並非被動接受的結果,而是個人在價值觀指引下的過程。命運的改變並非一蹴而就,而是在日復一日的選擇和奮鬥中累積起來的。

最後,我們指出,自我掌控命運意味著承擔責任。如果否認個人對命運的主導權,實際上也在否定對責任的理解。正因為我們擁有選擇的自由,我們才需要對自己的未來負責。這不僅是生活態度的體現,更是對人類尊嚴與自由選擇的捍衛。每個人都有能力去改變自己的命運,這份責任屬於我們自己,並且由我們來主動承擔。

總結來說,社會只能提供挑戰和機遇,最終決定命運的,始終是我們如何選擇、如何行動。社會提供的是舞台,而最終的成就取決於那些願意堅持的人。希望大家認同我方觀點:命運由個人掌握!謝謝大家!

質詢

- 如果社會完全決定命運,那為什麼在同樣的社會條件下,有人能成功,有人卻失敗? 要如何解釋個人選擇的重要性?
- 依據你們的申論,那是否意味著個人應該完全放棄努力,等待社會安排命運?
- 那如果命運是掌握在社會手中,我們是否就不需要為了自己的選擇負責?不然就把所有 的過錯都推給社會就好了?
- 面對社會提供的壓力或機遇,是接受、改變還是突破,這些決定是由誰來做的?是否 仍然取決於個人?
- 依照你們剛剛的申論,是否能提供任何例子,證明一個人在完全不做選擇或努力的情況下,命運完全由社會決定?
- ◆ 社會影響確實是不可避免,但是否可以說,面對影響要如何應對是個人的選擇?
- 依照你們的申論,是否認為所有人都必須遵循社會的安排,而無法自主選擇?
- 反方是否認為,命運的所有結果都是外在條件的直接產物?那麼個人在其中扮演什麼 角色?難道我們只能把一切交給社會,被動的接受一切嗎?
- 為何同一社會背景的人會有完全不同的發展?依照你們的說法,都是受社會的掌握, 不都會導向一樣的結果嗎?
- 如果命運是由社會掌握,是否意味著我們只能放棄選擇改變的可能性?
- 反方若強調社會影響,只是將外界因素誇大,但這些因素無法剝奪個人的主觀選擇權。
- 社會是外部條件,而命運的核心在於如何應對這些條件。由此可見,命運的真正決定 權在於個人。
- 如果反方質問時問我們說這例子只限於少部分人,我們該如何回答。
- 反問他們:難道要放棄所有可以改變命運的可能性嗎?如果連少部分人都能做到,這 是否足以證明命運並非完全由社會決定,而是個人也有改變的空間?

<u>可質詢的點:就一直導向為社會只是影響,不能掌握</u>